

StarGl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3)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榮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為約88,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約91,600,000港元減少約3.7%。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8,200,000港元。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2	88,198	91,567	46,844	46,798
銷售成本		(34,132)	(33,826)	(18,162)	(17,566)
毛利		54,066	57,741	28,682	29,232
其他收入		10,923	2,033	6,589	95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	1,893	-	1,893	-
經營開支		(57,992)	(64,924)	(30,408)	(32,499)
經營溢利／（虧損）		8,890	(5,150)	6,756	(2,308)
財務費用	4(a)	(2,839)	(2,763)	(1,406)	(1,174)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	6,051	(7,913)	5,350	(3,482)
所得稅開支	5	(878)	(449)	(771)	(626)
期內溢利／（虧損）		<u>5,173</u>	<u>(8,362)</u>	<u>4,579</u>	<u>(4,108)</u>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240	(8,171)	4,628	(4,024)
非控股權益		(67)	(191)	(49)	(84)
		<u>5,173</u>	<u>(8,362)</u>	<u>4,579</u>	<u>(4,108)</u>
每股溢利／（虧損）（港仙）	6				
— 基本		<u>0.13</u>	<u>(0.20)</u>	<u>0.11</u>	<u>(0.10)</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u>5,173</u>	<u>(8,362)</u>	<u>4,579</u>	<u>(4,108)</u>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匯兌 （虧損）／收益	<u>(126)</u>	<u>1,215</u>	<u>(303)</u>	<u>615</u>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047</u>	<u>(7,147)</u>	<u>4,276</u>	<u>(3,493)</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 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5,114</u>	<u>(6,936)</u>	<u>4,324</u>	<u>(3,399)</u>
非控股權益	<u>(67)</u>	<u>(211)</u>	<u>(48)</u>	<u>(94)</u>
	<u>5,047</u>	<u>(7,147)</u>	<u>4,276</u>	<u>(3,49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4,350	5,555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8,377	8,743
使用權資產		15,592	32,534
已付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583	579
遞延稅項資產		813	331
		<u>29,715</u>	<u>47,742</u>
流動資產			
存貨		2,391	2,413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	19,645	19,486
可收回所得稅		—	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6,341	82,552
		<u>108,377</u>	<u>104,527</u>
減：			
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9,607	—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8	154,164	158,772
合約負債		706	770
租賃負債		8,189	21,851
應付所得稅		1,609	1,058
		<u>204,275</u>	<u>182,451</u>
流動負債淨額		<u>(95,898)</u>	<u>(77,92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6,183)</u>	<u>(30,18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8	-	944
租賃負債		14,678	17,662
可換股債券		-	39,387
		<u>14,678</u>	<u>57,993</u>
負債淨額		<u>(80,861)</u>	<u>(88,175)</u>
組成部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662	41,662
儲備		<u>(122,562)</u>	<u>(129,507)</u>
		(80,900)	(87,845)
非控股權益		<u>39</u>	<u>(330)</u>
權益總額		<u>(80,861)</u>	<u>(88,17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權益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662	(366,949)	258,889	3,801	(768)	1,390	(143)	(62,118)	(3,271)	(65,389)
全面虧損										
期內虧損	-	(8,171)	-	-	-	-	-	(8,171)	(191)	(8,36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匯兌收益/(虧損)	-	-	-	-	1,235	-	-	1,235	(20)	1,21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8,171)	-	-	1,235	-	-	(6,936)	(211)	(7,14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1,662	(375,120)	258,889	3,801	467	1,390	(143)	(69,054)	(3,482)	(72,536)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662	(392,996)	258,889	3,801	(448)	1,390	(143)	(87,845)	(330)	(88,175)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一撥款	-	-	-	-	1,671	-	160	1,831	436	2,267
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	5,240	-	-	-	-	-	5,240	(67)	5,173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	(126)	-	-	(126)	-	(126)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5,240	-	-	(126)	-	-	5,114	(67)	5,047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1,662	(387,756)	258,889	3,801	1,097	1,390	17	(80,900)	39	(80,86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5,985	(5,395)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786)	(1,189)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10,224)</u>	<u>(30,20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3,975	(36,78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2,552	122,2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86)</u>	<u>(319)</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86,341</u>	<u>85,141</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u>86,341</u>	<u>85,14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 (a)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業務相關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之呈列以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報告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 (b) 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時，已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有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95,898,000港元及80,861,000港元，惟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由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乃由於董事認為：

- (1) 黃莉女士，即最終控股公司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及董事，將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及
- (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其他貸款的貸款人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一份貸款備忘錄，據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之餘額約123,387,000港元的償還日期已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經計及上述因素及根據董事對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而預期內部將產生的資金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在其金融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償還，並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恰當，因為並無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2. 收入

收入指期內就提供餐飲服務已確認之發票值（扣除折扣及增值稅）。期內錄得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客戶收入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提供餐飲服務及其他	88,198	91,567

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Shirokuma & Co.出售Townsme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Townsmen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總代價為45,000,000日圓（相當於約3,300,000港元）。

所出售Townsmen集團的負債淨值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1,289
使用權資產	5,295
其他無形資產	927
存貨	287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49
可收回所得稅	206
現金及銀行結存	2,541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191)
遞延稅項負債	(186)
租賃負債	(5,480)
所出售負債淨值	(863)
撥回匯兌儲備	1,671
撥回其他儲備	160
	968
非控股權益	43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93
總代價	3,297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取現金代價	3,297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存	(2,541)
	756

4.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 達致：		
(a) 財務費用：		
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714	733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開支	-	205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400	400
可換股債券之應歸利息開支	220	283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36	222
其他銀行收費	869	920
	<u>2,839</u>	<u>2,763</u>
(b) 其他項目：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70	44
廠房及設備折舊	1,520	1,5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648	3,334
	<u>11,648</u>	<u>3,334</u>

5. 所得稅開支

損益內之稅項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358	600
遞延稅項	520	(151)
所得稅開支	<u>878</u>	<u>449</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本公司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分別繳納16.5%之香港利得稅及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一九年：香港－16.5%及中國－25%）。

6. 每股溢利／(虧損)

所有呈列期間之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乃根據於所有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5,2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8,17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66,175,000股(二零一九年:4,166,175,00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並未披露乃因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潛在攤薄權益股份。

7.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4,568	3,336
減：虧損撥備	(478)	(478)
	<u>4,090</u>	<u>2,858</u>
租金及公共服務按金	11,941	14,234
預付款項	414	1,347
其他應收賬項	3,200	1,047
	<u>19,645</u>	<u>19,486</u>

(a) 虧損撥備

有關應收貿易賬項的虧損撥備使用虧損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極微，於該情況下，虧損撥備將於應收貿易賬項撤銷。

應收貿易賬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年初及年末	<u>478</u>	<u>478</u>

(b) 賬齡分析

除信譽良好的企業客戶可獲30至60天之信貸期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就信用卡結算而言，銀行通常於2至3天內結清結存。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項（包括未償還的信用卡結算結存，減去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3,832	2,845
31至60天	42	9
61至90天	50	3
91至180天	104	1
181至365天	62	-
	<u>4,090</u>	<u>2,858</u>

(c) 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

被視為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u>3,832</u>	<u>2,845</u>
已逾期但未減值：		
1至30天	42	9
31至60天	50	2
61至90天	104	2
91至180天	62	-
	<u>258</u>	<u>13</u>
	<u>4,090</u>	<u>2,858</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歷史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乃為與本集團具有良好交易記錄之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結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存作出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存之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就應收貿易賬項計提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賬項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賬單賬齡分組。

8.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包括：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9,370	9,820
應計費用及撥備	13,913	14,276
其他應付賬項	13,181	11,593
其他貸款 - 附註8(a)	117,700	124,027
	154,164	159,716
減：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944)
分類為流動負債	154,164	158,772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5,422	4,623
31至60天	2,747	3,064
61至90天	34	1,017
91至180天	53	679
180天以上	1,114	437
	9,370	9,820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約11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1,479,000港元）屬無抵押及按月利率0.1%計息及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償還。剩餘金額為免息及無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其他貸款的貸款人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一份貸款備忘錄，據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尚未償還的其他貸款餘額約123,387,000港元的償還日期已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剩餘金額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貸款人的利息約3,90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01,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賬項。

9. 關聯方及關連交易

根據GEM上市規則，本集團於期內有以下關聯方及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聯方（定義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及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i)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之利息開支*	(a)	-	205

* 最終控股公司由黃莉女士全資擁有。

附註：

- (a) 利率乃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發佈之最優惠借貸利率釐定。

主要管理層酬金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之袍金	510	510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663	1,717
退休計劃供款	27	27
	<u>2,200</u>	<u>2,254</u>

10. 分類資料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類必須以本集團各個實體之內部呈報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呈報乃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審閱，以對各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

(a) 本集團按一個業務單位營運，並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餐飲。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分類呈報目的而有任何可識別分類或任何離散資料。

(b) 地區資料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入	11,859	20,238	76,339	71,329	88,198	91,567
其他收入	178	583	10,745	1,450	10,923	2,033
總收入	<u>12,037</u>	<u>20,821</u>	<u>87,084</u>	<u>72,779</u>	<u>99,121</u>	<u>93,600</u>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u>2,159</u>	<u>8,258</u>	<u>26,743</u>	<u>39,153</u>	<u>28,902</u>	<u>47,411</u>

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就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所在地而言，(i)如為廠房及設備，則按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ii)如為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商譽，則按其所分配之經營所在地劃分，及(iii)如為已付按金，則按該等項目產生之經營所在地劃分。

(c)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與單一外界客戶交易產生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收入為約88,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91,6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減少約3.7%。

行業概覽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開始從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大流行中逐漸復甦，超過80%的國家解除部分或全部封鎖措施。然而，由於仍未成功研發出有效疫苗，世界各地的失業率仍遠高於疫情前水平，加上世界兩大經濟體之間的緊張局勢持續升溫，市場對全球經濟前景仍感憂慮；市場情緒疲弱，難免拖累餐飲業與零售業的表現。

國內市場方面，中國經濟活動反彈保持強勁，達到疫情前水平的80%。由於零售銷售數據向好及製造業蓬勃發展，中國錄得第三季度GDP增長4.9%。餐飲業方面，受2019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影響，行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29.6%至二零二零年的前七個月的約人民幣1.8萬億元。根據《2020中國餐飲大數據白皮書》，大型餐飲企業的復工率達60%，遠高於平均值；而其餘73%餐飲企業的復工率不足10%，反映大型餐飲企業在復工方面表現明顯較好。

報告期內，由於香港政府實施邊境管制及嚴格的社交距離措施，零售店舖和食肆人流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期間銳減，為零售及餐飲業均帶來沉重打擊。根據政府統計處的數據，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餐飲業總收益價值初步估計為212億港元，同比下降25.9%。猶幸，外賣送遞與外賣自取服務的龐大需求逐漸抵銷了市場情緒疲弱的影響，加上政府放寬社交距離限制措施，餐飲業逐步走出低谷。香港餐飲聯業協會有限公司會長主席黃家和先生表示，香港餐飲業穩步復甦，尤其在現時食肆經營受條件限制的情況下，餐飲業的營業額已相當可觀。

過去數年，為支持醫療保健行業的轉型，中國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實施《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新《藥品管理法》和《關於深化醫療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見》。受惠於利好國策，醫療保健行業於過去五年持續快速增長。於二零一九年，中國醫療保健市場規模已達到人民幣7.82萬億元，同比增長10%。

另一方面，為減輕吸食電子煙對民眾健康構成的潛在風險，中國政府與不同國家的監管機構均出台了不同程度的監管措施。2019冠狀病毒疫情削弱電子煙消費者的購買力，進一步阻礙電子煙行業在全球尤其是中國的發展。因此，電子煙行業不再被視為突出行業。

業務回顧

當前，世界正與隱形敵人「2019冠狀病毒」作鬥爭，全球經濟急劇下滑，而餐飲業是在遭受2019冠狀病毒防治措施影響中首當其沖的行業。然而，我們認同在此關鍵時期，營商市場應注重合作而非競爭。多虧我們忠實客戶、供應商及勤勉員工的鼓勵、支持和耐心以及政府的扶持，本集團餐飲業務於報告期內取得可持續成果。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餐飲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一系列日式食品相關概念，包括日本品牌Italian Tomato下的餐廳、咖啡廳及蛋糕店、銀座梅林品牌下的日式炸豬排餐廳及白熊咖喱品牌下的日式咖喱專營店。

我們的餐廳、咖啡廳及蛋糕店主要品牌Italian Tomato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透過於產品創新、菜單重新設計及客戶關係上的數年努力，Italian Tomato已成為香港的知名品牌。經過多年來於香港開店及營商經歷，我們已積累足夠教訓及經驗並明確自身優劣勢。於報告期內，在應對2019冠狀病毒疫情的同時，我們的產品範圍及門店數量略有進展，且推出更多應季產品，並於香港黃金商業地段開設了1間蛋糕店。管理層對Italian Tomato的未來表現持審慎樂觀態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香港共有6間咖啡廳及22間蛋糕店。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日式炸豬排餐廳銀座梅林於香港有1間門店。由於有少量但穩定人數的炸豬排餐廳愛好者陶醉於銀座梅林的口味，香港門店於報告期內仍經營良好。由於租約屆滿，中國門店已於上一財政年度關閉，而管理層正在物色門店位置以於中國復業，管理層亦正面臨產品定價及市場定位的困難。目前，概無跡象表明銀座梅林是否會很快於中國市場復現。

白熊咖喱以其獨特的咖喱口味經營已有一段時間，然而，2019冠狀病毒的爆發已對餐飲業產生若干阻礙，令人們的用餐習慣變為外帶食物及外賣。由於白熊咖喱餐廳所提供的食物於堂食時風味更佳，此變動為白熊咖喱帶來較大困難並導致業務下滑。除本集團獲授的白熊咖喱於亞洲（日本除外）的獨家特許經營權之初始授權期限即將屆滿外，管理層預期取得突破可能需投入大量精力及資源且白熊咖喱於短期內扭虧為盈的可能性不大。為應對許可方提出的要約，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向許可方出售白熊咖喱業務並於本報告期內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900,000港元。

電子煙業務方面，由於針對電子煙的限制日趨嚴格，本集團須付出更多努力來管理和減輕最新法規對業務發展不利而帶來的風險。經慎重考慮後，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決定停止投資於電子煙業務以抵消風險。

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的2019冠狀病毒疫情令餐飲市場的不確定性上升，為在此局勢中多元化發展策略、擴大業務組合及擴闊本集團收入基準，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底在中國註冊成立一間新的全資附屬公司，以探索醫療和保健行業之新商機，把握國內保健意識增強和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持續上升所帶來的機遇。

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榮暉企業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榮暉企業管理」)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與華胤(深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華胤生物科技」)簽訂營運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榮暉企業管理將為華胤生物科技提供為期三年的管理及銷售服務。截至本報告日期,原本預留作電子煙業務發展的資金約2,800,000港元已重新分配用於投資醫療及保健業務。連同內部產生的資金約2,800,000港元,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5,600,000港元已投資於醫療及保健業務。儘管新業務迄今尚未產生任何收入,但相關準備工作包括但不限於品牌建設、市場研究及產品研發均進展順利。除了已設立新辦事處以支援日常業務外,本集團亦致力招募人才和拓展銷售網絡,務求加快新業務發展,為未來的業務模式奠定堅固基礎。未來,本集團有信心新業務有助擴大業務組合和拓寬收入來源,從而在挑戰重重的經營環境下為股東及投資者帶來豐碩回報。

未來前景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認為,除非有效疫苗面世,否則全球經濟預期難以全面復甦。隨著近日確診個案攀升,加上多國再次實施封城措施,全球市場前景預期在短期內仍面對龐大的挑戰和不確定性。

在中國,根據《2020中國餐飲大數據白皮書》,中國餐飲業穩中向好的基本面預計維持不變。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二二年國內餐飲業的收入預計將達到人民幣6萬億元,顯示餐飲業仍具龐大潛力。如今,電子商務已成為國內餐飲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此餐飲企業急需透過數碼化及社交商業升級其商業模式。展望未來,隨著市民越來越依賴外賣服務,中國外賣行業有望實現高增長,盈利可期。

本地市場方面,社交距離限制令更多消費者傾向在家用餐,帶動外賣送遞及外賣自取服務的需求增加。同時,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反覆,預計旅行限制將延長,而行業復甦亦難以在可見將來實現,故行業重心將繼續轉往本地消費。值得注意的是,市場憂慮疫情或於冬季再次爆發,導致政府推出更嚴格的防疫措施,繼而為餐飲業帶來新一輪挑戰。

總括而言，本集團對餐飲市場情況維持審慎態度。透過與領先的第三方外賣送遞供應商緊密合作和提供外賣優惠，本集團持續策略性地增強外賣業務。與此同時，外賣業務的快速發展能讓本集團收集到客戶數據，有助本集團對菜單及營銷活動作出迅速而有效的調整。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優化餐廳的防疫措施，並密切留意最新的消費行為，以適時調整銷售模式，務求滿足顧客需求並為他們提供優質的就餐體驗。

受疫情影響，國內醫療保健改革及對醫療保健服務與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為醫療保健市場的發展提供動力。本集團將努力與美容院、醫院及藥房等第三方建立更緊密的業務夥伴關係，以奠定銷售基礎，並在國內市場樹立品牌形象，從而把握未來的蓬勃機遇。以我們在餐飲業取得的成功為基礎，新業務預計會在不久的將來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以及提高業務靈活性。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8,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91,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7%，原因為若干表現欠佳的餐廳門店於租賃到期時關閉或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表現欠佳的牌，同時受到香港政府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而規定的餐飲業相關限聚令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8,2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幅下降並轉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此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檢討餐廳之表現並合併表現欠佳之餐廳以進一步改善架構及減少不必要之開支，因此表現欠佳之餐廳數量減少；(ii)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就本集團於香港經營的業務活動收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補貼總計約9,700,000港元並計入其他收入；及(iii)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底自出售經營白熊咖喱商標名稱下的日式咖喱餐廳之附屬公司確認一次性未經審核收益約1,900,000港元。

本集團之毛利率為61%（二零一九年：63%）。該比率下降主要由於食材成本上升及提供外賣優惠以降低2019冠狀病毒疫情對收入的影響。

經營開支總額減少約10.7%至約5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5,000,000港元），與收入減少一致，原因亦為關閉若干表現欠佳的餐廳以進一步改善架構及減少不必要之開支。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08,4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4,500,000港元），其中約86,3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2,6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存款，約19,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500,000港元）為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為約204,3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2,500,000港元），包括約154,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8,800,000港元）之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第二份補充契據，據此，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同意延長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的到期日，由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第六週年當日（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延長36個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五日。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流動負債之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為約39,6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可換股債券為約39,400,000港元。

流動比率及速動資產比率分別為0.53及0.52（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0.57及0.56）。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負債淨額，故並無計算資本負債率（以債項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存與權益總額之比率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年末負債總額（即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除以資產總值（即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再乘以100%計算，為159%（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8%）。

匯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內，本集團於中國進行以人民幣計值之商業交易。人民幣兌換港元之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對沖交易或其他匯率安排（二零一九年：無）。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除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作為融資租賃項下承擔之擔保之被質押資產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被質押或抵押。

收購、出售及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Marvel Succes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Shirokuma & Co.（白熊咖喱之許可方）作為買方訂立協議以轉讓(i) Townsma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股東貸款（即Townsman Limited應付Marvel Success Limited的股東貸款的總賬面值），總代價為45,000,000日圓（相當於約3,300,000港元）。於完成後，賣方及本集團將不再於Townsman Limited持有任何權益。根據GEM上市規則，該交易屬須予披露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告。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第23至24頁「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兌現資本承擔約為3,2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21,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2至17.24條界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借款人作出的持續貸款或其他有關持續事項。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擁有227名僱員（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及中國擁有275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酬金乃經參考市場待遇，以及按各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根據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彼等之貢獻。本集團亦向大部分僱員提供其他附加福利，例如醫療津貼、醫療保險、進修／培訓資助及退休保障計劃等。購股權乃由董事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

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宣佈，其建議按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通過供股（「供股」）方式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72港元配發及發行1,388,725,000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籌集約100,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99,000,000港元中，約12,200,000港元、約20,000,000港元、約2,900,000港元及約2,800,000港元已分別用作經營及拓展現有餐飲業務、本公司之企業開支、於中國投資電子煙業務以及投資醫療及保健業務。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約61,100,000港元仍未動用，且相關餘額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賬戶。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其餘額的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概要

	本公司 日期為		於截至		於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六日之	直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之	
所得款項 淨額之	公告所披露之 尚未動用金額之	已動用	已動用	尚未動用金額之	已動用實際金額	尚未動用餘額	
原定分配	重新分配	實際金額	尚未動用餘額	重新分配	已動用實際金額	尚未動用餘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經營及擴展現有餐飲業務	29.0	-	(9.0)	20.0	-	(12.2)	16.8
本公司之企業開支	20.0	-	(18.9)	1.1	-	(20.0)	-
償還銀行貸款	15.0	(15.0)	-	-	-	-	-
潛在投資機遇	35.0	-	-	35.0	-	-	35.0
於中國及海外國家的電子煙投資、 研發、銷售及營銷	-	15.0	(2.9)	12.1	(2.8)	(2.9)	9.3
投資醫療及保健業務	-	-	-	-	2.8	(2.8)	-
	99.0	-	(30.8)	68.2	-	(37.9)	61.1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採取審慎高效的網絡擴張策略及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約12,200,000港元已用於經營及拓展現有餐飲業務，分配用作該用途的尚未動用餘額約16,800,000港元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20,000,000港元已用作本公司之企業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拓展其現有餐飲業務及繼續物色合適收購目標。然而，考慮到2019冠狀病毒爆發導致商業環境出現不確定性，本集團就業務擴展採取了相對審慎的做法。為渡過難關，本集團努力於多個市場中探尋潛在收購機會，而非僅專注於與一間中國餐飲連鎖店的協商談判。雖然本集團尚未就任何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協議或諒解備忘錄，但其仍保留用於潛在投資機會的所得款項淨額，及分配用作該用途的尚未動用餘額約35,000,000港元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實際時間將視乎是否有合適收購目標、市場狀況及進行盡職審查之所需時間而定。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物色到任何合適收購目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透過重新分配原先計劃用於償還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5,000,000港元，變更為於中國及海外國家進行電子煙研發、銷售及營銷的擬定投資。就此而言，本公司計劃研究採用新的成分生產電子煙煙油及電子煙彈、購買生產電子煙的生產線，並透過探索及開發銷售網絡、建立新的電子煙品牌、參加貿易展覽會並尋求與外部各方的合作，以推廣及銷售此類產品。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900,000港元於中國投資電子煙業務，包括設立惠州辦事處及購入新設備。

了解到醫療和保健服務及產品的重要性日益增加，本集團努力抓住國內市場的蓬勃發展機會，以透過擴大收入基礎提升核心競爭力。通過詳細的調研和考慮，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原本留作投資電子煙業務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800,000港元，已用於投資國內市場的醫療和保健業務，包括品牌建設、辦事處設立、專家招聘及產品開發。同時，鑒於全球電子煙市場的不確定性及限制，本集團將繼續注意風險及評估外部環境對電子煙業務的影響。餘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9,300,000港元將用於電子煙於中國及海外國家的投資、研發、銷售及營銷，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市況變動對有關計劃作出變更或修訂，以配合本集團業務增長。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就重新規劃所得款項淨額（如有）的分配及用途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相關資料。

報告期後事項

2019冠狀病毒疫情

2019冠狀病毒的近期爆發對本地經濟構成威脅，而該疫情之發展仍具高度不確定性，其對香港及中國經濟之影響程度受到許多不確定因素影響。2019冠狀病毒的爆發影響了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的業務。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及積極回應2019冠狀病毒的發展，以盡量減少對本集團餐廳業務的影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淡倉及好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淡倉或好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淡倉及好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文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淡倉或好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淡倉或好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淡倉及好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淡倉或好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淡倉或好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已發行
					具投票權股份之 概約比例 (附註4) %
瀚堡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375,096,529	-	2,375,096,529	57.01
黃莉女士 (附註1)	黃莉女士控制的法團權益	2,375,096,529	-	2,375,096,529	57.01
湯聖明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	571,428,571	571,428,571	13.72
何明懿女士 (附註3)	一名主要股東配偶的權益	-	571,428,571	571,428,571	13.72

附註：

- (1) 該等普通股由瀚堡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而瀚堡控股有限公司由黃莉女士全資擁有。
- (2) 湯聖明先生持有未償還本金額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悉數獲行使後，本公司將發行合共571,428,571股普通股。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湯聖明先生將持有本公司571,428,571股普通股，佔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3.72%。
- (3) 何明懿女士為湯聖明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湯聖明先生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 (4) 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4,166,175,000股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為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股權之機會，以激勵彼等繼續為本公司之成就作出貢獻。

在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規限下，委員會（「委員會」）獲授權及受董事會任命管理購股權計劃，可隨時建議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人、顧問或代表（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行使價認購委員會決定之數目之股份。參與者為由委員會全權釐定為就表現及／或服務年期而言對本集團業務作出重要貢獻，或是基於其工作經驗、具備之行業知識及其他有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之重要人力資源者。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制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連同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當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不得超過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之股份數目。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或將授予任何一名參與者之最高股份配額（包括已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惟可發行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條件是新授出的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已於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而建議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已放棄投票。

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合法個人代表）可於購股權歸屬之後，於提呈購股權日期（「提呈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止期間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書，按購股權計劃規定之方式全部或部分行使購股權。參與者在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毋須達到任何工作表現目標。

參與者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之行使價（「行使價」），由委員會釐定並知會參與者，但最低須為下列兩者之較高者：

- (i) 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及
- (ii) 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惟行使價不得低於股份之面值。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二零一九年：無），且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草擬之全年、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及賬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貽平先生、鄧國珍先生及曾石泉先生。

直至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當日為止，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已於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草擬中期報告及賬目之前，審閱該等報告及賬目。

董事之證券買賣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採納了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均已遵守有關交易必守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並會不斷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超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超先生及吳曉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貽平先生、鄧國珍先生及曾石泉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至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stargloryhcl.com。